

各機關應用戶役政資訊 Web Service API (VPN) 申請表

申請日期

年 月 日

申請機關申請資料

連結機關名稱及代號	中文												
	機關代號												
使用、持有機關名稱及代號	中文												
	英文												
	英文簡稱				機關代號								
使用、持有機關地址							連結戶、役政單位						
連結目的													
使用、持有機關網路位址							子網路遮罩		255.255.255.255				
表 號							數量		共計 張				
承辦人 (職章)					連絡電話				科(組)課長 (職章)				
	電子信箱												
專責人員 (職章)	(使用、持有機關)				連絡電話				電子信箱				
單位主管 (核章)							資通安全長 (核章)		(連結機關)				
申請文號													

受理機關審核資料

內政部(戶政司)／縣市政府	審 核 意 見	☐ 提供	☐ 無法提供	☐ 填寫資料錯漏	☐ 主機網路位址不符
		☐ 無法提供	☐ 無法提供原因	☐ 數據線路編號有誤	☐ 申請資料與業務性質不符
內政部戶政司	承辦人 (職章)			連絡電話	電子信箱
	科(組)課長 (職章)			單位主管 (核章)	
	核准文號				
	公用金鑰			使用機關帳號	密碼 **
	網路位址	申請機關通訊設備	安全開道器	API Gateway 伺服器 (SSL 連線通訊埠 1443)	
	子網路遮罩				
	承辦人 (職章)			連絡電話	電子信箱
	科(組)長 (職章)			單位主管 (核章)	

- 備註：
1. 申請與戶役政資訊連結，請於第一次及更新申請時，檢附本表、中華電信 GSN VPN 申請書與契約書及個資條款文件，並應具備防火牆（可支援 IPSec VPN 及 3DES/AES）。
 2. 申請資料含戶役政資料，請分別填寫戶政及役政 2 張申請表。
 3. 申請的各張表號後，請加註計幾項申請之資料項目，如：CQ01（計 10 項）。
 4. 須備妥非 IC 卡類、用途為加簽之機關憑證。